**张家港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**

张安办〔2017〕23号

**----------------------**

关于开展 “安全到家”微剧本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镇政府，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、双山岛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，金茂公司、城投公司、金城公司、国泰集团、港务集团：

为了提升市民安全意识，创新安全生产宣传形式，传递安全理念，形成全民关注安全的氛围，市安委办决定在今年安全生产月期间组织开展“安全到家”微剧本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剧本要求

剧本要紧扣安全生产主题，结合日常生产、生活息息相关的安全事项，通过个性鲜明的人物和事例，传递安全生产知识，多角度、多层面反映安全给人们生产生活带来的保障作用。作品内容应主题鲜明、积极健康，且富有教育意义。应征剧本须具有完整的剧本架构，素材、创意以及简略的故事梗概等一律不予考虑。剧本题材、形式、风格均不限，字数尽量控制在1000-2500字之间。

二、评选和奖励

由市安委办邀请相关业内专业人士进行最终评审，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，并给予相应奖励。此次活动设立一等奖1名，奖金5000元；二等奖3名，奖金各3000元；三等奖5名，奖金各2000元；优秀奖10名，奖金各1000元。

三、报送注意事项

1.应征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且尚未发表。改编他人作品，必须出具该作品著作权所有者授权改编为微剧本的有效文字材料。一旦发现应征作品有抄袭等侵权行为，将取消参评资格，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责任有应征作者本人承担。

2.所有应征作品将自动授予本次活动主办单位修改权、编辑权、制作权，保留剧本撰稿人的著作权。

3.所有应征作品均不退还，请参加者自留备份。一经选定，主办方将组织拍摄视频，并在张家港电视台、“张家港安监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安排播出（只表明作者姓名，不再支付任何费用）。

4.请应征作者认真填写《“安全到家”微剧本征集活动参选作品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与剧本正文电子版（注明作者姓名）一并发至市安监局邮箱。由镇（区）、部门统一报送的，请另提供作品清单一份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请各镇（区）、各部门高度重视，积极参与，认真组织好宣传和报送工作。

此次征集活动截止日期为2017年6月20日，联系人：卢宇佳，联系电话：56323113。电子邮箱：zjgajj@126.com

附件： “安全到家”微剧本征集活动参选作品登记表

张家港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5月9日

 抄送：保税区、冶金工业园安全环保局，经济开发区经济服务局

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5月9日印发

附件1

“安全到家”微剧本征集活动参选作品登记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字数 |  | 完成时间 |  |
| 作品简介（200字左右） |  |
| 作者资料 |
| 姓名 |  | 年龄 |  |
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